

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工作 简 报

第 6 期

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2021 年 10 月 28 日

市交通执法支队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取得阶段性成效

干部纪律作风整顿是市委部署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，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。除坚决完成市委和市交通运输局党组要求的“规定动作”外，紧扣交通运输执法工作实际，动真碰硬整治纪律松弛、风气不正、执行力不强、敬业精神不够、工作效率不高以及不作为、乱作为、慢作为、“中梗阻”等突出问题，干部纪律作风明显好转，执行力明显增强，队伍形象明显提升，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取得阶段性成效。

一是政治信念更加坚定。通过纪律作风整顿，支队干部职工进一步强化了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自觉性和坚定性；进一步强化了政治意识，坚定了向党

中央看齐定向、对标对表，在大是大非面前始终保持头脑清醒、态度坚决、立场坚定；进一步强化了政治执行力，坚决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和市交通运输局党组的各项决策部署，切实做到了服从命令、听从指挥、令行禁止。

二是工作作风更加高效。通过纪律作风整顿，支队干部职工敬业精神明显增强，工作态度明显转变，工作作风更加扎实，工作效率明显提升，工作中的疏漏失误明显减少，严格公正、文明规范、理性平和执法的能力水平进一步提高，今年以来全市交通运输秩序明显好转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。

三是廉洁自律更加自觉。通过纪律作风整顿，支队干部职工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六个带头，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，党纪、政纪、法纪意识明显增强，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的意识更加牢固。今年以来支队没有发现违规违纪违法问题。

四是营商环境更加优化。通过纪律作风整顿，支队干部职工中心意识、大局意识明显增强，自觉围绕市委、市政府和市交通运输局党组的工作大局来研究谋划和部署推动工作。坚决落实“对企业慎用停产、停工、停业的强制措施”和“首犯不罚”“轻微违法只教育不处罚”的要求，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，全力为企业和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提供保障、支持、服务，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。

审稿：马志忠

编辑：吕先鋒

广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办公室 2021年10月28日印发